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
- 是否有董事投反对或弃权票：否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苏恩本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 董事会审议通过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2022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可以全面、客观、真实的反映公司2022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基于以下两方面原因：一方面，鉴于公司经营范围表述发生调整，公司应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做出相应修订；另一方面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）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2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年1月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需要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以及《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7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〉等制度以及制定公司〈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年1月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之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制度进行修订以及制定《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制度以及《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1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修订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等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年1月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之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以及《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1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》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8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为审议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同意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9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工作需要，聘任谢玉鑫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2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交易各方对交易方案进行多轮协商和谈判后，交易各方最终未能就交易方案中的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，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4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3 日